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目 录

- 1、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 2、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提案目录
- 4、股东大会文件之一：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 5、股东大会文件之二：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 6、股东大会文件之三：2017 年度财务决算
- 7、股东大会文件之四：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8、股东大会文件之五：2017 年年度报告
- 9、股东大会文件之六：2018 年度财务预算及经营工作计划
- 10、股东大会文件之七：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
- 11、股东大会文件之八：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一《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注意以下事项：

1、为能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持股总数，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下同）准时出席。

2、本次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3、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规则，不得干扰股东大会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4、本次股东大会设股东发言议程，请围绕提案提出问题，或发表意见。股东要求发言的，请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并向大会秘书处登记。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

5、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围绕提案所提出的问题。

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网络投票选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在网络投票起止时间内，股东既可以通过股东账户登录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参加网络投票，也可以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并在办理股东身份认证后，参加网络投票。

7、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大会现场将邀请一位监事、两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

9、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见证律师发表的法律意见书将在会后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29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一、审议以下提案：

- 1、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 2、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 3、2017 年度财务决算
- 4、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2017 年年度报告
- 6、2018 年度财务预算及经营工作计划
- 7、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

二、听取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三、股东发言

四、大会表决

五、报告大会表决结果、宣读大会决议

六、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注：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 年 5 月 29 日 14 时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28 号新金桥大厦 4 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5 月 29 日至 2018 年 5 月 29 日。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即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提案目录

- 1、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 2、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 3、2017 年度财务决算
- 4、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2017 年年度报告
- 6、2018 年度财务预算及经营工作计划
- 7、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

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公司董事会积极组织实施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按其决定的大政方针不断贯彻执行。全体董事均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保障公司良好运行。现将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依法履职，科学决策公司重大事项

各位董事平时重视对公司的实地考察，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资产和财务状况，重视对公司所在行业的政策动态、区域经济形势等方面的研究。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会前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和文件，对议案予以充分酝酿，会上审慎审议，会后关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贯彻执行情况。

2017 年度，董事会共计召开 7 次会议，即 8 届 5 次至 11 次会议。会议分别就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经营工作总结和 2017 年度经营工作计划、2016 年度财务决算、2017 年度财务预算、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聘请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择机减持部分东方证券、网下申购新股并择机抛售、重新启动 S11 地块住宅项目、公司经营层薪酬考核方案调整、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自评报告、公司 2016 年度业绩责任书、聘任公司总经理、增补公司董事、2017 - 2019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收购金领之都 A 区部分物业并为了申请银行借款而提供担保、关联企业厂房委托经营协议续约等议案进行了充分审议，审慎和科学地进行决策，共计作出 38 项决议，有力地促进了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2017 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计召开 12 次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充分研究和讨论公司重大事项，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做好了扎

实的前期工作。

董事会注重自身建设，不断提高科学决策水平，2017 年先后有三位董事分别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班、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海辖区上市公司董监事培训班。

二、深耕金桥，持续增加产业载体储备，夯实园区开发平台基础

为了增加自贸区产业地产资源储备，抓住开发区转型升级的机遇，在事前进行充分尽职调查和资产评估的基础上，根据公司董事会的统一部署与要求，果断出手收购区内“金领之都 A 区”部分物业，在年内顺利完成签约、交接、申请过户工作。本次交易对象共计 23 幢房屋，建筑面积合计约 15.33 万 m²。

本次收购，为园区转型发展预留空间，将更好地服务于自贸区、中国制造 2025 等国家战略。

三、强化服务公寓业务品牌塑造，走出了一条轻资产运作、品牌输出的新路径

一年来，董事会聚焦公司“十三五”战略发展规划的实施，积极推进“品牌+”战略，明确品牌定位、分类，塑造三大品牌，即碧云阁 Green Court Premier（标准五星级）、碧云苑 Green Court Residence（标准四星级）、碧云庭 Green Court Place（准四星级），已形成了极为鲜明的品牌定位与形象系统；而且，在品牌管理上实现了突破，承接了 2 个项目的委托经营管理，并获得市场高度认可，走出了一条轻资产运作、品牌输出的新路径。

四、坚持现金分红，积极回报股东

作为一家以投资性房地产出租为主要经营模式的房地产上市公司，渴求大量的资金用于补充房地产资源储备、支付工程建设费用及运营费用、负担融资成本及税负，并坚持多年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本着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按照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拟订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香港《文汇报》上刊登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并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发放 A 股现金红利，24 日发放 B 股现金红利。基于稳健经营所带来的持续、良好的业绩，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得以圆满实施，现金分红水平平均超过当年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50%。

公司董事会再次拟订了新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2017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及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36.76%及 32.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19.57%，基本每股收益约 0.66 元，同比增加 19.56%。在良好业绩的支撑下，2017 年度现金分红水平可达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总计分配 29,183 万元，为当年母公司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56,070 万元的 52.05%，占当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3,746 万元的 39.57%。

五、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按规范召集股东大会，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董事会着力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按照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董事会认真组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专线电话、网络接待投资者，及时答复投资者的提问，与投资者就公司发展战略、企业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会计政策等方面内容进行交流，耐心、坦诚地对待每一位投资者，为投资者了解公司创造条件。

公司规范运作，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和完整。2017 年度，董事会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共计披露 35 份临时公告，包括：股东大会召开通知、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年度业绩快报、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利润分配方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关联交易等内容。同时，顺应证券市场和投资者的希望，在严格地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的同时，增加主动性信息披露，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2017 年内，董事会先后召集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即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分别向大会提交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7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2016 年年度报告、聘请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7-2019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对外担保、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增补董事等提案，均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 年度，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忠实勤勉履职，充分发挥决策和领导作用，推动公司健康和稳健地发展。

2018 年，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董事会将继续根据公司“十三五”总体发展战略要求，践行金桥城市副中心建设和浦东新区“四个中心”建设，围绕园区和企业自身的转型发展，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股东价值最大化为前提，稳中求进，努力成为国内开发区同行业中的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公众公司。

报告完毕。

请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受监事会委托，我谨向股东大会作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和健康发展。

2017 年度，监事会召开了五次监事会会议，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参与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审议，积极落实当期监督，强化了实质性监督职能。

这次在股东大会上所做的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报告》是在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的基础上形成的，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同意《关于公司 2016 年末资产检查情况的报告》、《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关于同意新金桥广场减资的议案》、《2017 年度财务预算》、《关于借款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对金桥联发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议案》、《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审议并同意《2017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审议并同意《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与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南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厂房委托经营协议续约）的议案》。

4、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同意《公司 2017 年三季度报告》。

5、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

审议并同意《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经营工作中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本报告期内公司的运作情况，监事会认为：

1、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董事会运作规范，没有发现公司董事及经营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2017 年度，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不定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监督检查，并定期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和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和经营情况的报告，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

3、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8 年，监事会将持之以恒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恪尽职守做好监督工作，进一步提升监督履职效能，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报告完毕。

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度财务决算

各位股东：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将 2017 年度的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资产、负债、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资产总额	2,048,459.41	1,814,161.91	234,297.50	12.91%
负债总额	1,130,917.23	937,639.70	193,277.53	20.61%
股东权益总额	917,542.18	876,522.21	41,019.97	4.68%

（一）资产变动情况

2017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 204.85 亿元，比年初增加 23.43 亿元，增幅 12.91%，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资金减少 4.28 亿元，主要原因为支付“金领之都”资产购置款。

存货资产增加 1.62 亿元，主要原因为：碧云壹零项目开发投入 1.29 亿元，北郊未来产业园项目开发投入 1.77 亿元，G1 及桂林福达项目开发投入 1.77 亿，S11 项目开发投入 0.94 亿元；啦啦宝都、由度工坊三期、T4-02 等在建项目土地成本转出及销售项目成本转出 4.33 亿元。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1.78 亿元，主要为新项目待抵扣的进项税金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3.48 亿元，主要为本期减持 530 万股及年末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增加 21.57 亿元，主要原因为本期购入“金领之都”租赁物业 19.57 亿元；T25、T30、T32 地块及新兴金融产业园部分厂房、办公楼完工结转 4.69 亿元；当年摊销 2.69 亿元。

固定资产减少 0.70 亿元，为当年度折旧摊销。

在建工程增加 6.23 亿元，其中：当年工程项目建设投入 10.23 亿元，当年完工项目转出 4 亿元。

（二）负债变动情况

2017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负债总额 93.7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9.33 亿元，增幅 20.61%，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应付账款增加 12.10 亿元，主要为应付“金领之都”资产购置款增加。

预收账款增加 9.67 亿元，主要为碧云壹零项目预收销售款增加 10.65 亿元，T22 厂房销售结转前期预收款 0.83 亿元。

银行借款减少 1.95 亿元，其中：归还短期借款 3.4 亿元，借入长期借款 1.45 亿元。

其他应付款增加 1.89 亿元，主要为收到的代建工程款。

应交税费减少 1.22 亿元，主要为缴纳土地增值税清算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0.85 亿元，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而相应减少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股东权益变化情况

2017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股东权益 91.75 亿元，比年初增加 4.10 亿元。增幅 4.68%，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1.17 亿元，系控股子公司上海北郊未来产业园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本期收到少数股东增资 1.20 亿元（差额为当年该子公司亏损由少数股东按投资比例承担的部分）。

当年实现净利润增加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7.37 亿元。

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2.54 亿元，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所得税后）减少的股东权益。

分配 2016 年度利润减少股东权益 1.90 亿元。

二、营业收入、利润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7,382.58	146,931.73	20,451	13.92%
营业利润	97,615.81	71,379.31	26,237	36.76%
利润总额	97,247.56	73,465.05	23,783	3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45.70	61,674.82	12,071	19.57%

（一）营业收入

201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总额 16.7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04 亿元，增幅 13.92%，其中：

销售收入增加 1.57 亿元，主要为 T22 厂房销售结转 2.20 亿元。

租赁收入增加 0.39 亿元，主要为存量物业租赁价格提升带来的收入增长。

酒店公寓服务收入增加 0.06 亿元，主要为金桥中环碧云庭服务公寓项目可租赁面积增加相应增加的收入。

（二）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9.7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8 亿元，增幅 32.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1 亿元，增幅 19.57%；其中：销售项目净利润增加 0.54 亿元，当期财务费用的减少增加净利润 0.44 亿元，取得的投资收益增加净利润 0.34 亿元，其他成本费用的增加减少净利润 0.11 亿元。

三、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指 标 名 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每股收益（元）	0.6570	0.5495	0.4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9	6.95	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96	7.70	8.11

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分别增长 19.56%及 1.4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增加 0.26 元，增加比例 3.38%。

报告完毕。

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结合公司业务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定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 8 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一、2017 年度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2017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46 万元，母公司本部净利润 65,964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96 万元、任意盈余公积 3,298 万元后，当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56,070 万元。在分配投资者 2016 年度红利 19,081 万元后，截止 2017 年末，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70,586 万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39,858 万元。

二、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按 2017 年末总股本 1,122,412,893 股为分配基数，当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56,070 万元，本年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总计分配 29,183 万元，为当年母公司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56,070 万元的 52.05%，占当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3,746 万元的 39.57%。分配后，母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 210,675 万元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无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对 B 股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按照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的下一工作日（即 2018 年 5 月 30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对人民币的中间价折算。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年度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www.sse.com.cn。

2018 年度财务预算及经营工作计划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及经营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

2018 年公司收入预算各项合计 30.69 亿元，其中：销售收入 9.12 亿元、租赁收入 15.17 亿元、投资性收入 5.39 亿元、其他收入 1.01 亿元、筹资性收入 0 亿元（不含债务融资）。

2018 年公司预算各项预算支出合计 50.16 亿元，其中：开发建设支出 24.80 亿元、经营成本 2.93 亿元，销售、管理费用 1.80 亿元，上缴税金 6.21 亿元，投资性支出 9.14 亿元，筹资性支出 5.28 亿元（不含归还的融资本金）。

2018 年公司各项预算收支相抵后逆差为 19.47 亿元。

二、公司 2018 年度经营工作计划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和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公司全面推进转型发展、实现“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年。公司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明确目标、抓住机遇、开拓进取，以“强功能、重招商、保品质、优服务”为重点，在浦东城市功能区域开发中继续保持主力军和转型引领者的地位。

2018 年，力争全年实现现金流入合计 30.69 亿元（含投资性、筹资收入等），其中销售收入 9.12 亿元、租赁收入 15.17 亿元、投资性收入 5.39 亿元。全年预算现金流出合计 50.16 亿元，其中经营性现金流出 35.74 亿元，投资性现金流出 9.14 亿元。

2018 年公司主要工作任务有：

1、进一步聚焦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和机器人、移动互联网视讯、金融科技等新兴产业，提升精准化招商能力，创新招商方式，探索“招商+投资”、“产业扶持+产业基金”并举的招商新路径。

2、坚持深耕金桥，提升资源把控与优化能力，推动“金桥城市副中心地区单元规划”编制工作，实现金桥开发区的精耕细作、内涵式发展。

(1) 重点推进地铁板块 Office Park II 期项目建设，确保年内竣工；推进由度工坊 II 期、III 期、T4-02 地块开发建设，提供更多优质载体；推动金融科技产业平台装修改造与招商工作，促进金融科技产业集聚。全面展开北郊未来产业园首期启动区项目，力争年内部分楼宇实现结构封顶。

(2) 按计划确定的节点进度和要求推进碧云尊邸住宅项目（S11 地块）、啦啦宝都商业综合体等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开发区的宜居水平。积极推进轨交 14 号线蓝天路站地下连接疏散通道项目，按照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加强地下空间利用”要求，推动该区域的产城一体化建设，为碧云 E 商业中心的启动奠定基础。

3、夯实碧云花园服务公寓运营能力，保持现有 GOP 水平，实现碧云阁、碧云苑、碧云庭三大产品、四家门店的业内领先地位。

4、强化战略投资管理。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变化，特别是房地产市场的政策、长租公寓发展、地产金融化等新形势、新变化，做好公司相应的应对策略，对后续三到五年发展，在对外投资、并购或项目选择上有所谋划，对公司未来的商业模式、产品规划、业务规划进行适当调整。

5、加强资金管理。2018 年工程建设、项目投资将进入高峰期，资金需求较大。要进一步拓宽思路，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确保资金需求，使公司经营具有较强的发展后劲。根据市场情况适时推进中期票据或超短融发行；加强投资管理，有序推进东方证券减持、新股申购等工作。

报告完毕。

请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

各位股东：

鉴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已六年；为继续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独立性、客观性与公允性，需对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重新选聘。

在综合考虑了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性、独立性、综合实力、业务资质、规模、审计质量、服务收费及完成审计报告的时间等因素后，拟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审计服务费不高于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含税总价为 136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 101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 35 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

报告完毕。

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www.sse.com.cn。